



导 读

1、7月2日，中估协公布2018-2019年度A级资信土地评估中介机构的名单，我省15家土地估价机构入围。

2、7月2日，薛红霞执行会长一行赴深圳开展《不同（产权）限制条件对国有建设用地价值评估影响研究》课题座谈研讨会，深圳市同致诚、国众联、深圳市鹏信、深圳市国策、深圳市国房、深圳市世联等机构技术负责人参加会议。

3、7月2日，中共广东省社会组织委员会在广州召开全省性社会组织党组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7周年暨“社会组织跟党走”系列活动动员和2018年度七一表彰大会，协会党支部书记李胜胜同志参加会议，会后共同观看了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成果展。

4、7月5日，中韩第五届国际不动产估价论坛在江西南昌举办，薛红霞执行会长参加论坛。中估协秘书长王军、江西省土地估价师协会会长高振华、韩国鉴定院副院长郑建溶分别致辞。

5、7月6日下午，中共广东省人才服务局委员会为庆祝建党97周年，在广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专题党建活动，协会党支部书记李胜胜同志参加会议。

6、7月中旬，为配合最高人民法院、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建立司法评估机构名单库（土地估价方向），省协会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相关推选工作，助力会员机构及时、高效地为司法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7、7月12日，“云估价”成员机构一行7人来访。薛红霞执行会长、李胜胜秘书长、专业研究部吴涛主任参与座谈交流，双方就估价行业大数据应用、《土地估价报告》预警系统研发等进行研讨。

8、7月20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王策飞副主任一行到省国土资源厅就深圳市地价管理工作作汇报与交流，省国土资源厅杨林安副厅长主持会议，协会执行会长薛红霞、秘书长李胜胜参加了会议。

9、7月中下旬，省协会、鉴定中心受广州市、揭阳市有关部门委托，对行政审批过程中涉及的3份《土地估价报告》（含技术报告）开展技术仲裁。

10、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大扶贫格局，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按照党的十九大关于动员全党全国全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要求，协会印发《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关于引导和动员全行业积极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详见文件速递），希望广大会员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塑造行业良好形象；本期重要文件速递转载了《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单信息的通知》。



目 录

一、行业动态

- 1、我省 15 家土地评估机构获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 2018-2019 年度 A 级资信评级.....3
- 2、《不同（产权）限制条件对国有建设用地价值评估影响研究》课题座谈研讨会在深召开.....4
- 3、全省性社会组织党组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7 周年暨“社会组织跟党走”系列活动动员和 2018 年度七一表彰大会在广州召开.....5
- 4、中韩第五届国际不动产估价论坛在南昌举办.....6
- 5、中共广东省人才服务局委员会在广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专题党建活动.....7
- 6、省协会积极协助司法评估机构名单库（土地估价方向）工作.....8
- 7、“云估价”成员机构一行到访.....9
- 8、协会有关同志参加深圳市地价管理工作座谈会.....10
- 9、省协会、鉴定中心共同组织开展技术审裁工作.....11

二、文件速递

- 1、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关于引导和动员全行业积极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12
- 2、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单信息的通知.....16



不动产登记与估价 (副刊)

Immovable Property Registration and Valuation

行业动态

我省 15 家土地评估机构获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 2018-2019 年度 A 级资信评级

7 月 2 日, 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根据《土地评估机构资信评级办法》及评估行业自律管理的规定, 公布了 2018-2019 年度 A 级资信土地评估中介机构的名单, 并报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我省共有 15 家机构入围, 名单见附表。

附表:

广东省入围 2018-2019 年度 A 级资信土地评估中介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法人代表
1	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钟玉燕
2	广东卓越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陈智华
3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黄西勤
4	深圳市国策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骆晓红
5	广东思远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刘敏军
6	广东世纪人土地与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林文胜
7	深圳市世联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罗守坤
8	深圳市同致诚土地房地产估价顾问有限公司	陈平
9	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江建华
10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聂竹青
11	深圳市国房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杨丽艳
12	广东南粤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与规划测绘有限公司	王楚焯
13	广东金兰德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规划有限公司	谭小明
14	广东财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古文枢
15	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程家龙



《不同（产权）限制条件对国有建设用地价值评估影响研究》

课题座谈研讨会在深召开

7月2日，省协会薛红霞执行会长、吴涛一行赴深圳开展《不同（产权）限制条件对国有建设用地价值评估影响研究》课题座谈研讨会，深圳市同致诚、国众联、深圳市鹏信、深圳市国策、深圳市国房、深圳市世联等机构技术负责人参加座谈会议。

该课题为省协会与深圳市房地产评估发展中心为加强出让地价评估技术研究联合立项，本次座谈主要侧重深圳市不同产权限制类型梳理、研究方法及技术思路探讨等，并就深圳市不同产权限制系数修正等进行深入研讨，为后续整体、整栋、整层转让等产权限制地价折扣系数研究奠定基础。



全省性社会组织党组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7 周年暨“社会组织跟党走”

系列活动动员和 2018 年度七一表彰大会在广州召开

7月2日,中共广东省社会组织委员会在广州大厦四楼会展厅召开全省性社会组织党组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7 周年暨“社会组织跟党走”系列活动动员和 2018 年度七一表彰大会,会议由省社会组织党委副书记、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局长庄侃同志(副厅级)主持。

省民政厅党组成员、巡视员,省社会组织党委书记王长胜同志就“社会组织跟党走”系列活动动员讲话;省民政厅党组书记、厅长卓志强作重要讲话。

协会党支部书记李胜胜同志参加会议,并于会后共同观看了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成果展。



中韩第五届国际不动产估价论坛在南昌举办

7月5日,由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简称中估协)、韩国鉴定院主办,江西省土地估价师协会协办的中韩第五届国际不动产估价论坛在江西南昌举办,薛红霞执行会长参加了论坛。

本届论坛主题分别是:两国标定地价相关问题研究;基于GIS技术的土地特征自动调查。中估协秘书长王军、江西省土地估价师协会会长高振华、韩国鉴定院副院长郑建溶分别致辞。论坛由江西省土地估价师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李菊香主持。韩国鉴定院公示企划处土地公示部部长金世中作了《韩国的公示制度和评估支援体系》的演讲,江西农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校长赵小敏作了《城镇标定地价体系建设与实践》的演讲,南昌正信土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专家、江西省土地估价师协会副会长叶芳作了《南昌市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采集与维护》的演讲,韩国鉴定院产业政策研究部责任研究员、空间情报学博士崔镇镐作了《土地特性自动勘测(采用地理信息系统及信息技术应用)》的演讲。



中共广东省人才服务局委员会在广州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专题党建活动

7月6日下午，中共广东省人才服务局委员会庆祝建党97周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党建活动在广州开展，参加活动的有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周成同志、广东省人才服务局党委班子成员、局机关、人才市场、留学中心党员干部员工及流动人才党总支各支部书记、支委、党员共80多人。协会党支部书记李胜胜同志参加座谈会。

省人才服务局何启谋局长主持活动，省人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周成同志作专题发言，指出中国共产党人是有信仰、有初心、有情怀的，更是有本领，为人民办实事的人。党员要结合理论、历史和现实来学习，明晰方向，准确定位，明辨是非，找准方向；理清个人与党组织、工作的关系，找准着力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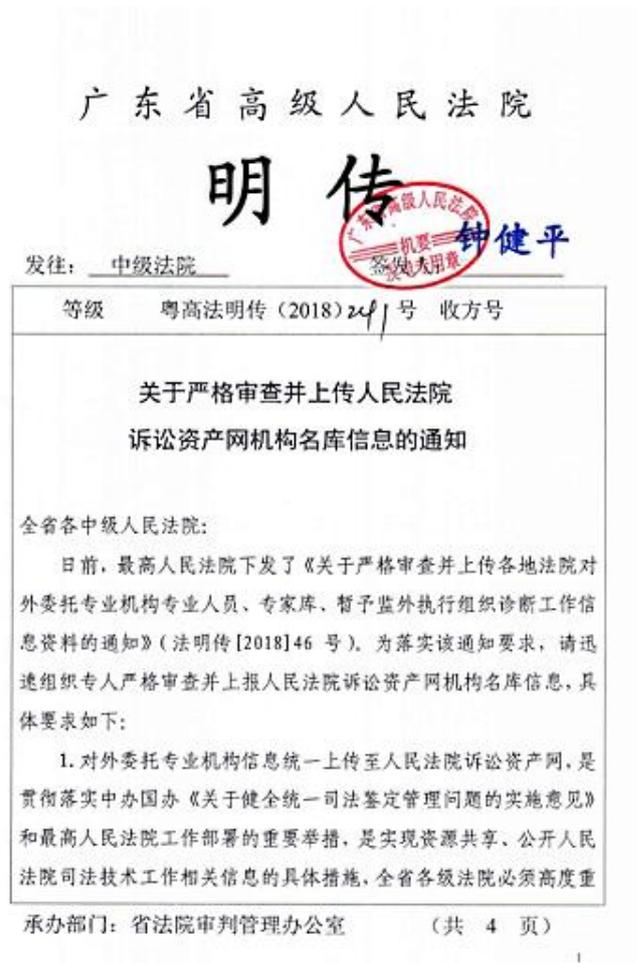


省协会积极协助司法评估机构名单库（土地估价方向）工作

为配合最高人民法院、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建立司法评估机构名单库（土地估价方向），省协会按相关规定认真、高效组织开展了相关推选工作。

6月26日，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以下简称中估协）印发《关于土地估价机构申报司法评估机构名单库（土地估价方向）的通知》（中估协发〔2018〕19号），根据机构申报、执业档案情况，按获“A级资信”、中估协会会员、省内信用等级排名的原则，省协会按相关规定推荐了60家会员机构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评估机构名单库（土地估价方向）；同期，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5日印发《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单信息的通知》（粤高法明传〔2018〕241号）（详见重要文件速递），

省协会积极响应，迅速转达全体会员，确保会员机构能及时、高效为司法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云估价”成员机构一行到访

7月12日,“云估价”成员机构一行7人来访。薛红霞执行会长、李胜胜秘书长、专业研究部吴涛主任参加了座谈交流。双方就估价行业大数据应用、《土地估价报告》预警系统研发进行了研讨。



协会有关同志参加深圳市地价管理工作座谈会

7月20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王策飞副主任一行到省国土资源厅就深圳市“标定地价”“国有农用地、公共服务用地基准地价”“基准地价电子化备案”等工作作汇报与交流,省国土资源厅杨林安副厅长主持会议,厅土地利用管理处、规划处、耕保处负责同志以及协会执行会长薛红霞、秘书长李胜胜参加了会议。



省协会、鉴定中心共同组织开展技术审裁工作

7月中下旬,省协会、鉴定中心受广州市、揭阳市有关部门委托,对行政审批过程中涉及的3份《土地估价报告》(含技术报告)开展技术审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审裁规范,省协会、鉴定中心分别组织了5名国家和省的土地估价权威专家,在广州市花都区、揭阳市惠来县召开“技术审裁现场会议”,技术审裁专家组审议了土地估价报告,进行了现场勘查、市场调查,与委托方、有关行政管理部门代表座谈交流,听取评估机构负责人及签字估价师、项目负责人的陈述并对技术过程进行质询,后续将结合相关论证工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规定,形成审裁意见报告。



重要文件速递

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关于引导和动员

全行业积极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

粤土协发〔2018〕40号

各会员：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大扶贫格局，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按照党的十九大关于动员全党全国全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要求，根据《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广泛引导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国开发〔2018〕12号）以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广东省民政厅的具体工作部署，结合我省不动产登记代理与估价行业实际，编制了《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规划（2018~2020年）》（附件1）和《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参与脱贫攻坚2018年度工作计划》（附件2），现一并予以印发，请广大会员深刻领会、积极参与，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塑造行业良好形象。

附件：

- 1、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规划（2018~2020年）
- 2、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参与脱贫攻坚2018年度工作计划

2018年7月4日



附件 1:

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规划 (2018~2020 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广泛引导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国开发〔2017〕12号)以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广东省民政厅工作部署,结合协会与行业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社会组织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是联系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等社会帮扶资源与农村贫困人口的重要纽带,是动员组织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重要载体,是构建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发挥行业党组织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会员广泛参与的协同作用,以及有效应用专业技术优势,丰富脱贫攻坚参与形式。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精准扶贫、保证工作质量。坚持“六个精准”贯穿脱贫攻坚工作始终,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找准路径、推动实施,确保做到真扶贫、扶真贫、真脱贫。

(二)坚持协会搭台、会员共建的政策引领。在政府脱贫攻坚工作总体框架内,充分发挥省级行业协会的组织优势,致力整合资源、构建渠道,通过思想动员、政策支持、典型宣传等方式,引导会员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发挥行业党组织在脱贫攻坚各项工作中的引领和监督作用。

(三)坚持统筹推进、形式创新的工作机制。把脱贫攻坚纳入行业建设重要任务予以统筹推进,结合行业特点及专业优势,创新扶贫形式,将会员脱贫攻坚工作成效纳入信用档案考评体系,加大政策支持,形成有利于发挥各方面优势、凝聚全行业合力,同向同为、协同推进的大扶贫开发格局。

(四)坚持造血为主,激发内在动力。注重提高智力和技术支持,强化“造血”功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充分调动贫困群众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扬自力更生精神,保障贫困人口平等参与和分享成果权利,激发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自我脱贫的内在动力。

三、目标任务

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期内,广大会员积极参与到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专业扶贫、志愿扶贫和其他扶贫等形式多样的扶贫工作中,全行业形成稳定、有效的帮扶机制和工作局面,落实协会主体责任,及时对接省国土资源厅、省民政厅扶贫工作计划和工作部署和形成总结报告,准确公布“在哪里扶贫”“扶了谁”“扶了多少”“扶贫效果怎么样”等情况,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切实做到“真扶贫”“扶真贫”。

四、主要形式

(一)筹集资金,精准实施教育扶贫与健康扶贫。组织行业力量发起和考察确定每一年度的扶贫项目,选择贫困群体(主要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作为帮扶对象,搭建有效扶持救



助渠道, 筹集行业捐款直接支付给帮扶对象或通过有公信力的第三方具体实施。包括: 改善贫困地区办学条件、促进教学水平提升、资助贫困人员的学习与生活; 精准扶持贫困人口白内障治疗、贫困儿童营养改善计划、失能失智老人照顾, 致力于解决看不起病、“因病返贫”等问题。

(二) 智技结合, 动员专业力量参与产业扶贫、助力易地扶贫搬迁等。充分发挥协会专业技术优势, 加强针对性的专业培训与应用研讨, 引导会员为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易地扶贫等提供智力和技术支持, 提高贫困人口脱贫增收能力。包括提供土地评估、登记代理、规划编制、政策咨询、安置补偿方案制定以及实施协商谈判等多元化专业服务, 并倡议给予工作费用的适度减免。此外, 贫困地区大多为自然环境恶劣、土壤肥力较瘦、土地资源紧缺的地区, 协会将积极推动行业专业力量潜心研究, 助力贫困地区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建设、垦造水田、乡村振兴等项目实施, 促进土地生产力水平的提升, 还将紧跟改革形势, 引导专业力量助力集体建设用地集体入市, 服务于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 促进贫困地区社会经济发展。

(三) 广泛参与、多点结合, 开展形式多样的扶贫行动。倡导全行业以各种形式提供志愿服务, 包括为贫困人口提供心理疏导、权益维护; 为留守儿童、残障群体开展结对帮扶、关爱保障; 为低保家庭、贫困青年提供技能培训、就业扶贫等。此外, 鼓励借助社会力量和互联网渠道, 力所能及、积少成多, 通过捐赠款物、消费扶贫等形式开展专项扶贫行动。

五、保障措施

(一) 强化思想认识。打赢脱贫攻坚战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刚性目标, 参与脱贫攻坚是社会组织的重要责任, 是社会组织的重要责任, 是社会组织发展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重要体现, 更是社会组织发展壮大的重要舞台和现实途径。各会员要高度重视、强化认识, 积极参与。

(二) 加强组织领导。坚决贯彻落实省国土资源厅、省民政厅关于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的总体部署, 充分发挥协会理事会、监事会的决策与监督作用, 发扬协会党支部的党建带动扶贫理念。建立工作机制, 整合各方资源, 加大实施力度, 明确工作职责, 制定脱贫攻坚三年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因地制宜组织实施, 确保各项规划落到实处。

(三) 加强信息公开与监督。主动对接政府扶贫工作计划和扶贫工作部署, 按要求定期上报参与脱贫攻坚的情况, 配合做好工作检查和信息统计, 在实施脱贫攻坚重大项目过程中, 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热



点问题,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确保贫困人员真正得到实惠。

(四)严格管理考核。将脱贫攻坚列入行业发展的重要工作内容,将会员参与脱贫攻坚的工作成效作为信用等级评定加分项的重要指标。同时,对协会组织的扶贫项目建立专项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责任到位、投入到位、督查问责到位。



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单信息的通知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明 传



发往： 中级法院

等级 粤高法明传 (2018) 241 号 收方号

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人民法院 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信息的通知

全省各中级人民法院：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下发了《关于严格审查并上传各地法院对外委托专业机构专业人员、专家库、暂予监外执行组织诊断工作信息资料的通知》（法明传[2018]46号）。为落实该通知要求，请迅速组织专人严格审查并上报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信息，具体要求如下：

1. 对外委托专业机构信息统一上传至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是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健全统一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实施意见》和最高人民法院工作部署的重要举措，是实现资源共享、公开人民法院司法技术工作相关信息的具体措施，全省各级法院必须高度重

承办部门：省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 （共 4 页）



视,组织专人负责,严格按照规范、标准进行审查,确保专业机构信息真实。

2. 中级法院司法委托管理部门必须通知所辖在册的对外委托专业机构(含2015年入选、2017年增补入选的专业机构),即日起至2018年8月9日前登录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并按以下要求填报和上传机构信息:

(1)机构按属地原则上传信息(即每家机构只需填报一次),须先向所在地中级法院申报,经中级法院初审并报省法院终审后,上报最高法院进入诉讼资产网机构名库生效。

(2)机构名称必须与资质证书上的机构名称一致。

(3)法医、物证、声像资料、环资损害外的机构类别只能以行业资质填报,不得上传司法行政部门核发的资质。

(4)没有实行专门资质管理的机构类别,如知识产权、艺术品、电子数据等,机构名称应与工商注册名称一致,相关科研院所用自己原来的名称。

(5)机构简介和能力说明不得作虚假宣传和误导性陈述,不得宣传未经有关部门认可的鉴定方法(如文书形成时间鉴定)。

(6)国家对专业人员有资质要求的(如注册会计师、评估师、四类鉴定等),必须同时上传专业人员的资质信息情况。

(7)与司法行政部门有隶属关系的鉴定机构一律不得进入信息平台并委托其鉴定。

(8)专业机构登录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进行相关信息输入



的路径请参见附件。

无正当理由没有按要求填报和上传机构信息的,按自动退出机构名册处理。

3. 中级法院负责对专业机构上传信息进行初审,省法院负责进行终审。审查须进入信息发布管理后台,登录网址是fyadmin.rmfysszc.gov.cn,账号及密码已于2012年举办的广东法院关于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的管理与应用培训班分发全省各中级法院。各中级法院司法委托管理部门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有关文件规定,审查专业机构是否按法律以及本通知要求填报信息,同时应遵守以下要求:

(1) 专业机构名称应与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所列名称一致,违反法律规定或没有法律依据的资质证书一律不得上传。

(2) 法医、物证、声像资料、环资损害类鉴定机构与鉴定人应提供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

(3) 资产评估应提供财政部门或资产评估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

(4) 房地产评估应提供住建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

(5) 土地评估、矿业权评估应提供国土资源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

3



(6) 旧机动车评估应提供商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

(7) 保险公估应提供保监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

(8) 会计审计应提供财政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

(9) 工程造价、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质量检测鉴定应提供住建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

(10) 检验检测机构应提供资质认证认可证书。

(11) 破产管理人的会计审计公司、破产清算公司、律师事务所应分别提供财政部门、行政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未经法院考试和评审的破产管理人暂缓填报)。

(12) 其他实行行业管理的类别, 应提供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证书。

(13) 未实行专门资质管理的类别, 如知识产权、艺术品等类别, 原则上需提供有关部门认可的证明材料, 且机构名称需与其工商注册名称一致, 相关科研院所除外。

(14) 信息平台正式上线后, 新增或删除专业机构相关信息, 需报最高人民法院行装局司法辅助工作办公室备案。

各中级法院在落实本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请及时反馈省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胡跃丰, 电话 020-85110236)。

特此通知。

附件: 关于专业机构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上注册的操作过程。

4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5日

附件：关于专业机构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上注册的操作过程

1. 进入“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网址：
<http://www.rmfysszc.gov.cn/>



2. 点击“人民法院对外委托专业机构专业人员信息平台上
线”，出现界面“人民法院对外委托专业机构专业人员信息平台”。
网址：<http://www.rmfysszc.gov.cn/>

5





3. 点击“注册”，依照弹跳指引完成机构或专家信息填报后提交审核。



4. 点击界面“人民法院对外委托专业机构专业人员信息平台”的“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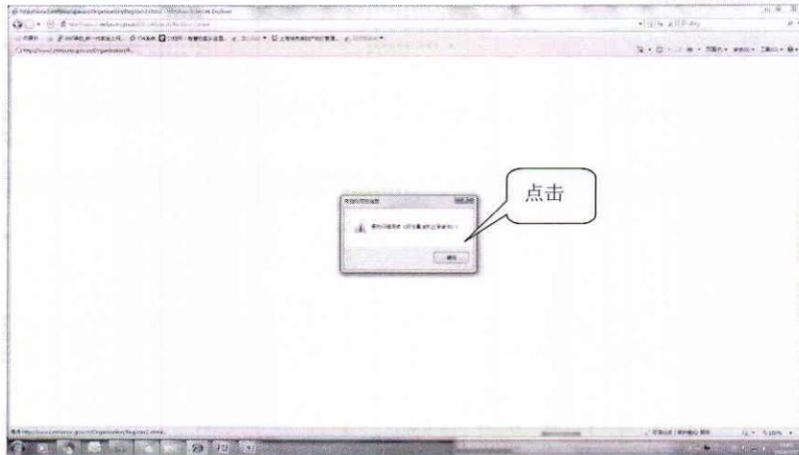


5. 点击界面“人民法院对外委托专业机构专业人员信息平台”的“注册”后，会出现如下界面。



6. 选择“专业机构”，会出现如下界面，“请先仔细阅读《规范说法执业承诺书》”，再点击“确定”：





7. 点击“确定”后, 会出现如下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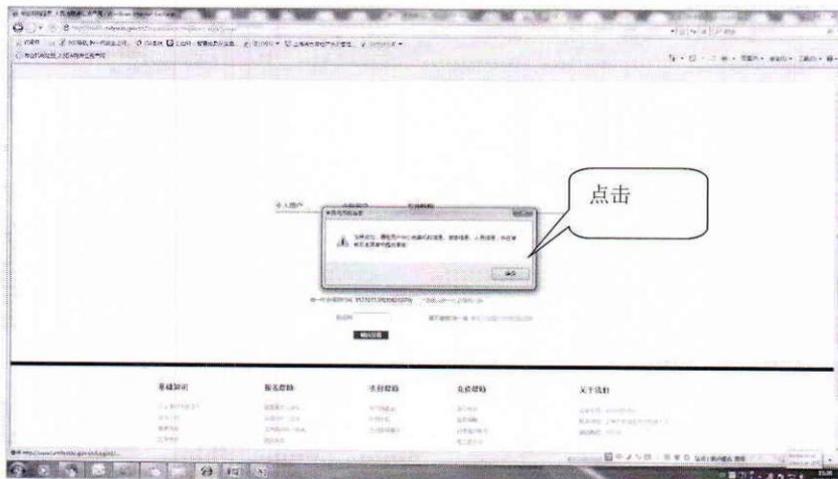
8. 点击“同意”后, 会出现如下界面:





(1)“用户名”，各公司自己选择；(2)“密码”，自己选择，长度8-12位，可数字+拼音；(3)“机构名称”；(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上有。

9. 请各公司将相关内容填写后，点击“确认注册”后，出现的界面如下：



10. 注册成功，需在用户中心完善机构信息、资质信息、人员信

9



息，并在审核日志菜单中提交审核：

(1) 点击“修改机构信息”，完善机构信息



(2) 完善资质信息，点击“新增”



(3) 完善人员信息，点击“新增”



(4) 点击“审核日志”，审核法院选“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点击“提交审核”



